



105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 (每年申辦 1次)

承辦單位 協助種類	大里高中 民間資源 案號:38202-47012								
階段別	國中、高中職								
身分別	其他								
申請資格說明	<p>1. 在監服刑受刑人之國小至大專25歲以下在學子女, 就讀中華民國政府立案之公、私立學校。</p> <p>2. 學業各科成績平均60分以上或有特殊專才, 且未有重大不良操行紀錄者。</p> <p>3. 申請人父或母, 須 105年08月31日仍在監(所)執行。</p> <p>4. 國中組: 就讀國民中學一至三年級或七至八年級學生。</p> <p>5. 高中職組: 高中職及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</p>								
補助內容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國中組</td> <td>150名(全國)</td> <td>8,000元/每名</td> </tr> <tr> <td>高中職組</td> <td>120名(全國)</td> <td>10,000元/每名</td> </tr> </table>	國中組	150名(全國)	8,000元/每名	高中職組	120名(全國)	10,000元/每名		
國中組	150名(全國)	8,000元/每名							
高中職組	120名(全國)	10,000元/每名							
申請方式	<p>1. 105年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正本乙份。</p> <p>2. 已蓋104學年下學期註冊章學生證影本乙份(國小免付)。</p> <p>3. 104年度上學期成績單乙份。</p> <p>4. 申請人父或母105年度開立 在監(所)服刑證明文件正/影本乙份(在監證明最下方日期為105年x月x日), 且受刑人須105年08月31日(含)以前仍在監執行者(詳見附件格式)。</p> <p>5. 可證明申請人與受刑人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乙份(如: 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、子女身分證影本)。</p> <p>6. 親筆自傳國小1-4年級免附, 國小5-6年級500字內, 國中以上600至1000字)。</p> <p>7. 師長推薦函學校老師、親友、長輩均可)。</p> <p>8. 匯款帳戶之存摺封面影本。(僅供得獎後, 匯款使用, 需有清楚帳戶資料, 含帳號與戶名)。</p> <p>其他可加分文件:</p> <p>1. 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原住民身份證明等。</p> <p>2. 公共服務相關文件。</p> <p>3. 其他可加分證明文件時間僅 限104及105年之間)。</p> <p>4. 申請特殊才藝獎助學金者, 需附上 特殊才藝之獲獎獎狀影本或其他可證明</p>								



之相關文件影本	
申請時間	因在監證明、成績單等文件申請耗時，請申請人務必提早準備，收件截止日期為 4月26日週二下午5點止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洽辦處室人員	教務處註冊組
單位註解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非保證錄取，需經過資料審核、電話審查、初審會議、複審會議的審查動作。2. 初審評分項目包含在校學習表現、特殊身分、行為表現三大部分。3. 電話審查分數達60分可進入初審會議。若人數超過各組錄取名額時則依審查分數排序，並以經濟弱勢者優先錄取。最終由複審委員做最後裁決。

資料末端，以下空白